

陕西省翻译协会

关于开展第二届“三秦翻译奖”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、分支委员会、广大翻译工作者们：

为鼓励翻译实践及研究领域的专家不断探索，推动我国翻译界学术创新和中外文化交流，加强国家新时代国际传播能力，构建中国话语体系作出积极贡献，陕西省翻译协会特设立“三秦翻译奖”。根据评奖办法，现正式启动第二届“三秦翻译奖”评选工作，评选结果将于 2025 年 12 月陕西省翻译协会年会期间正式公布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评条件

此次评奖面向陕西省内从事翻译实践及翻译研究的学者，凡是于 2024 年 1 月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期间公开发表的译著、译文、翻译研究学术专著、翻译研究论文（语种不限）均可参评。申报人和参评成果须符合下列条件：

（一）每位申报人限申报一项成果；申报人须为成果的独立署名人或第一署名人。

（二）申报人应为陕西省翻译协会会员；非会员成果优秀者，需在申报前办理入会手续。

（三）成果所在出版物须为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正式书号或刊号的图书、期刊或报纸。

（四）成果发表时间需在规定的范围之内，译著、专著以版权页标注的时间为

准，学术论文以发表时间为准。

（五）申报成果不得存在任何意识形态问题，不涉及国家秘密，不违反学术规范，著作权不存在争议。

（六）申报成果如已获得其他奖项，不得重复申报。

二、奖项设置

（一）本奖项的评选分为四个类别：

1. 译著类成果
2. 专著类成果
3. 译文类成果
4. 论文类成果

（二）每个类别各设置奖项 4 项：一等奖 1 项，二等奖 2 项，三等奖 3 项。

（三）为确保学术水准，允许奖项空缺。

三、评选程序

奖项评选分为申报、复评和终评三个阶段。本届奖项通过作品著作权人申报、第二届“三秦翻译奖”评审委员会通讯评审、第二届“三秦翻译奖”评审委员会会评确定获奖作品。

获奖名单将在中国翻译协会官网、陕西省翻译协会官网、陕西省翻译协会公众号、陕西省翻译协会会员单位及合作单位相关媒体公示。

评选结果将于 2025 年 12 月在陕西省翻译协会年会期间正式公布。

颁奖典礼将于 2025 年 12 月在陕西省翻译协会年会期间举行。

四、材料提交

（一）著作类（专著、译著）

1. 《第二届“三秦翻译奖”参评成果申报书》签字盖章的纸质版 1 份、电子版一份。

2. 专著需提交原件 1 本；译著需提交原著、译著各 1 本。

3. 其他相关证明材料。

（二）论文类

1. 《第二届“三秦翻译奖”参评成果申报书》签字盖章的纸质版 1 份、电子版一份。

2. 期刊原件 1 份。

3. 其他相关证明材料。

（三）译文类

1. 《第二届“三秦翻译奖”参评成果申报书》签字盖章的纸质版 1 份、电子版一份。

2. 译文所在出版物原件 1 份。

3. 其他相关证明材料。

请申报人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前将纸质版申请表和成果原件、原刊等报送或以快递方式寄送（以寄出时间为准）至“三秦翻译奖”评审委员会办公室，电子版材料发送至 STA1980_87815713@163.com。邮件命名：第二届“三秦翻译奖”+申报人+单位；

收件人：任老师

电话：029-87815713；15249271612

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南关正街 101 号世家商务 303 室陕西省翻译协会

本次评奖工作由陕西省翻译协会组织实施。本次评奖不收取任何费用。申报材料
材料及成果原件均不退回。相关通知可在陕西省翻译协会官网
(<http://www.chsta.org.cn/>) 及陕西省翻译协会公众号查阅。

第二届“三秦翻译奖”评审委员会



2025 年 7 月 10 日